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提、转回及转销各项资 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及资产损失核销管理规定》，公司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各项资产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与评估，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91,614.55 元（人民币，下同），转回坏账准备 1,504,310.97 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2,143,193.77 元，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1,105,616.42 元。

2018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7 年各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及转销概况

（一）母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转回、转销情况

1、2016 年公司全额计提应收“项目技改受益基金”分红款坏账准备 7,979,708.84 元。2017 年，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措施清退相关人员的“项目技改受益基金”违规分红款项，共收到“项目技改受益基金”退款 480,710.97 元。2017 年将已计提坏账准备转回 480,710.97 元。

2、公司以前年度对因机组处置、停用、技术改造等原因产生的闲置物资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017 年，为最大限度降低库存积压，公司对部分闲置物资进行出售，售价共计 76,363.24 元，结转存货账面价 2,143,193.77 元，转销存

货跌价损失 2,143,193.77 元。

综上，2017 年公司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不影响当期利润总额，转回坏账准备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480,710.97 元。

（二）控股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情况

1、根据谨慎性原则，深南电东莞公司以前年度对应收东莞市财政局 2014 年燃气燃油加工费补贴款 1,023,600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7 年经深南电东莞公司多次催收，于 7 月全额收回。2017 年将已计提坏账准备 1,023,600 元转回。

2、深南电工程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与中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中基罗安达电厂调试及技术服务合同，最后一笔合同款一直没有支付。遵循谨慎行原则，公司已于 2016 年计提坏账准备 91,614.55 元，2017 继续计提坏账准备 91,614.55 元。

综上，2017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转回坏账准备 1,023,600 元，计提坏账准备 91,614.55 元，影响当期利润总额增加 931,985.45 元，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624,905.45 元。

二、本次各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及转销对公司的影响

2017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91,614.55 元，转回坏账准备 1,504,310.97 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2,143,193.77 元。合计影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1,105,616.42 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转回及转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及资产损失核销管理规定》，计提减值准备、转回及转销的依据和理由充分、合理。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17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各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及转销符合国家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或修订的 42 项

具体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及资产损失核销管理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计提、转回坏账准备及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后，能充分反映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及资产损失核销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转回及转销的理由和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